



昌平线AFC闸机及顶棚导向配套设施设备改造工程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昌平线AFC闸机及顶棚导向配套设施设备改造工程（招标项目编号：无），已由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批准（北京市轨道交通 2025 年度第二批更新改造项目的批复意见（京交函【2025】172号）），资金来源为 政府投资（地方），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北京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运营四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 北京京园诚得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 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招标内容与范围：昌平线一期AFC闸机及顶棚导向配套设施设备改造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终端设备的采购、设备制造、出厂检验、包装、运输、仓储、交货、保险、施工及安装、现场成品保护、单机调试、SC 接入调试、人员培训、运营移交、工程最终验收、质量保证期内的技术服务等全部工作内容

招标暂估金额：21729827.71（元人民币）

项目地址：北京地铁昌平线

其它说明：无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已完工的（竣工验收日期在2020年8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止）单项合同额1500万元及以上的轨道交通建筑机电安装工程（近年类似工程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其他要求：（1）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的投标。

(3)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4) 未被列入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失信惩戒名单。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5-08-29 17:00:00 - 2025-09-03 17:00:00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 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

(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下载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地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招标文件是否收费： 否

其他说明： 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09-19 14:00:00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 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

(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投标人应保留回执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其它说明： 逾期未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其他公告内容

其他公告内容：1、本次招标采用失信被执行人 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2、其他信誉要求（1）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对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 采用（采用/不采用）惩戒方式。（2）其他要求：本工程将对投标人的诉讼及仲裁情况、不良行为记录等信誉要求情况予以评定。
3、本次招标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上发布。

潜在投标单位必须下载招标文件才能递交投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应至少有一个联合体成员下载招标文件）

七、公告发布媒介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运营四分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马泉营香江北路15号线车辆段

联系人: 王工

联系电话: 010-57357583

电子邮件: 无

传真: 无

网址: 无

招标人账号: 无

招标人开户行: 无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北京京园诚得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711

联系人: 陈佳敏

联系电话: 13811413616

电子邮件: bjjyzbb@163.com

传真: 无

网址: 无

招标代理机构账号: 无

招标代理机构开户行: 无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 (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个人CA电子印章)

声明: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本招标项目交易中心仅提供招投标信息及开、评标场所等见证服务, 不具有行政监督管理责任, 招标过程由招标人负责组织及解释。招标人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

法规规定，如有违法违规行为，招标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